

##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规章制度有关规定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现对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关于谢一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根据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统一安排，因另有工作需要，谢一华先生请辞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暨董事长职务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。

谢一华先生辞职后，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公司将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按照相关程序尽快补选董事、选举新任董事长，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正常进行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谢一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暨董事长职务。

#### （二）关于周立新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周立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经核查，周立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请辞公司总经理职务，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。周立新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，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我们认为上述事项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我们同意周立新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

### **（三）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**

经审阅李庆华女士、周满富先生、杨建军先生的履历，未发现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，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。

综上，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本次对董事候选人李庆华女士、周满富先生、杨建军先生的提名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同意提名李庆华女士、周满富先生、杨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（四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**

经审查，杨建军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对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发现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，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能力，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杨建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[以下无正文]

[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]

纳超洪\_\_\_\_\_ 杨先明\_\_\_\_\_ 和国忠\_\_\_\_\_

2021 年 3 月 19 日